2024年上海市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录取方案

一、学校全称	上海市育才中学	**学校性质**	公办
二、自主招生录取类型	☑ 市实验性示范性高中 ☑ 市级优秀体育学生 ☑ 市级艺术骨干学生		
三、学校信息及联系方式	学校主页：www.yucai.edu.sh.cn		
	学校校址：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沪宜公路2001号		
	招生联系人：周心华 咨询电话：021-59109104 联系时间：除公休日外，上午09：00—11：00，下午13：30—15：30		
	学校住宿情况：全寄宿		
四、领导机构	学校招生领导小组 组长：曹斌 副组长：陆红芳、胡蓉、郑舒婷 监督小组组长：林斌		
五、招生对象	【市实验性示范性高中】 1.符合《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2024年本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报名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基〔2023〕41号）的中招报名资格并完成报名，且须参加学业考试，并获得统一考试科目有效成绩。 【市级优秀体育学生】 1.符合《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2024年本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报名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基〔2023〕41号）的中招报名资格并完成报名，且须参加学业考试，并获得统一考试科目有效成绩。 2.通过市级优秀体育学生的相关资格确认的学生。 【市级艺术骨干学生】 1.符合《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2024年本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报名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基〔2023〕41号）的中招报名资格并完成报名，且须参加学业考试，并获得统一考试		

2024年上海市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录取方案

五、招生对象	科目有效成绩。 2.通过市级艺术骨干学生的相关资格确认的学生。
六、招生要求	1.综合素质评价：学生应具有良好的文明行为和道德品质；有较强的团队精神和交流合作能力；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和公益活动；具有良好的学习习惯，较强的学习能力，身体健康，乐观开朗；综合素质各项指标应达到“优良”。 2.学习成绩：初中学科知识掌握扎实并能灵活应用，文理科均衡发展，成绩优秀。（无需提供各类竞赛获奖证书。） 3.个性特长：学有余力，学有所长，在研究性学习和创新能力方面达到较高水平。
七、招生计划	1.市实验性示范性高中：34人 2.市级优秀体育学生：2人 （其中网球小项：2人） 3.市级艺术骨干学生：2人 （其中美术小项：2人）
八、志愿填报	1.6月18日-6月21日，学生按规定时间登录“上海招考热线”网站（https://www.shmeea.edu.cn）填报志愿。 2.6月22日-6月23日，本市应届初三学生在学籍学校进行签字确认，往届生、返沪生在报名所在区招考机构进行签字确认。（具体时间由学籍学校和区招考机构统一安排）
九、材料报送要求	1.材料递交方式和时间： 学生请务必于6月21日15：00前登录上海市育才中学校园网“网上报名系统”登录报名，按要求填报信息，并以附件形式提交相关材料。 2.需要提交的材料： ①经初中学校审核确认的《2024年上海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报名信息确认表》； ②取得过的区级及以上荣誉称号等证书。

2024年上海市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录取方案

十、综合测试	综合测试人选	学校根据学生志愿和提供的相关材料，确定参加综合测试的名单。未在学校综合测试名单的学生一律不得进校参加综合测试。
	综合测试时间与地址	06月27日　上午：07:00 - 12:00； 测试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沪宜公路2001号； 届时请关注：　www.yucai.edu.sh.cn；
	须携带的材料	1.电子学生证或身份证； 2.经初中学校审核确认的《2024年上海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报名信息确认表》（学校盖章的复印件同样有效）； 3.取得过的区级及以上荣誉称号等证书（带原件交复印件） 4.携带《上海市育才中学“自主招生录取”考生信息表》（此表在上海市育才中学学校校园网下载打印）。
	通知方式	综合测试学生的名单在6月26日前公布于我校校园网“招生”栏目中，请学生关注。未在规定时间参加综合测试的不予补测。
	选拔方法	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报名学生材料进行审核并组织综合测试，根据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个性特长及测试成绩全面评定，经领导小组集体讨论后，确定预录取名单并报区教育局审核。
十一、预录取	1.学校成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招生录取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择优确定预录取学生。 2.学生本人凭报名号和网上填报志愿时使用的密码于7月1日9:00—16:00到高中学校，登录上海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信息管理系统进行预录取签约。 3.学生与本校签约后，不能与其他招生学校重复签约。 4.预录取学生名单由招生学校和市教育考试院两级公示。 5.被本校自主招生预录取并完成签约的学生不得更改或放弃任何志愿。	
十二、录取	【市实验性示范性高中】 1.被预录取的学生当年学业考试总成绩（含政策性照顾加分）须达到本市自主招生最低投档控制分数线方可被正式录取。学生一旦预录取签约和正式录取，则不得要求放弃录取结果。 2.未被录取的学生自动进入统一招生录取批次。 【市级优秀体育学生】 1.被预录取的学生当年学业考试总成绩（含政策性照顾加分）须达到本市自主招生最低投档控制分数线方可被正式录取。学生一旦预录取签约和正式录取，则不得要求放弃录取结果。 2.未被录取的学生自动进入统一招生录取批次。	

2024年上海市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录取方案

十二、录取	【市级艺术骨干学生】 1.被预录取的学生当年学业考试总成绩（含政策性照顾加分）须达到本市自主招生最低投档控制分数线上50分后方予以正式录取。学生一旦预录取签约和正式录取，则不得要求放弃录取结果。 2.未被录取的学生自动进入名额分配综合评价录取批次或统一招生录取批次。
十三、收费标准	1.学费：2000元/学期，依据沪价行（2000）119号、沪教委财（2000）28号。 2.住宿费（一类）：600元/学期，依据教财（1996）101号；依据沪教委财（1998）11号。
十四、监督及举报电话	静安区教育局监督举报电话：021-56630990-1005
十五、其他告知事项	

打印时间：2024-05-30 10:40:45.354747

校验码：G0iiOX